
江苏海鸿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1 年)

二〇二二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重大风险提示

一、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的其他应收款为 153.15 亿元，占总资产的比重为 31.05%。其中，非经营性其他应收款为 36.90 亿元。发行人的其他应收款主要是对海门区其他国有公司的往来款，虽然目前对手方经营正常，坏账可能性较小，若未来对手方经营状况恶化，没有按照约定回款，会对发行人的偿债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二、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有息负债为 271.87 亿元，规模较大。虽然发行人偿债能力、声誉和信用记录均良好，并同时与多家商业银行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但随着发行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增多，发行人未来的资金支出需求仍然较大，如果未来发行人利润、现金流量及融资环境发生不利变化，可能影响资金周转，从而导致偿债风险。

三、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对外担保余额为 85.05 亿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7.24%，比例较大。被担保单位主要为地方国有企业，如未来被担保单位经营状况出现恶化或融资环境发生变化，无法全额归还债务，发行人将承担连带偿还责任。

四、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受限资产为 95.21 亿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9.30%，受限资产规模较大，如未来发行人受限资产被处置，影响发行人的正常运营，会对发行人的偿债能力造成影响。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8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2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3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3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0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1
四、 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3
五、 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26
六、 公司债券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6
七、 中介机构情况.....	30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32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32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32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34
四、 资产情况.....	34
五、 负债情况.....	35
六、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36
七、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37
八、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38
九、 对外担保情况.....	39
十、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39
十一、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40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40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40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40
三、 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40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40
五、 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40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40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41
财务报表.....	43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43

释义

公司、本公司、海鸿集团	指	江苏海鸿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海门市保障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南通市海门区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国家发展改革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会计师事务所、中审亚太	指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级机构、中诚信国际	指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章程》	指	《江苏海鸿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报告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1 年末
募集说明书	指	《江苏海鸿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江苏海鸿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2021 年江苏海鸿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募集说明书》《江苏海鸿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江苏海鸿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江苏海鸿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海门市保障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海门市保障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海门市保障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海门市保障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海门市保障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
债券持有人	指	持有江苏海鸿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投资者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工作日	指	北京市的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含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元/千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千元/万元/亿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江苏海鸿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海鸿集团
外文名称（如有）	—
外文缩写（如有）	—
法定代表人	杨勇
注册资本（万元）	450,000
实缴资本（万元）	300,000
注册地址	江苏省南通市 海门区海门街道张謇大道 897 号嘉陵江商务大厦 5 楼
办公地址	江苏省南通市 海门区海门街道张謇大道 897 号嘉陵江商务大厦 5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131
公司网址（如有）	—
电子信箱	—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季海丰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具体职务	副总经理
联系地址	江苏省南通市海门区海门街道张謇大道 897 号嘉陵江商务大厦 5 楼
电话	0513-69906508
传真	0513-69906508
电子信箱	—

三、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初控股股东名称：南通市海门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南通市海门区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变更生效时间：2021 年 2 月 7 日

变更原因：政府部门名称变更

（二）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初实际控制人名称：南通市海门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南通市海门区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变更生效时间：2021 年 2 月 7 日

变更原因：政府部门名称变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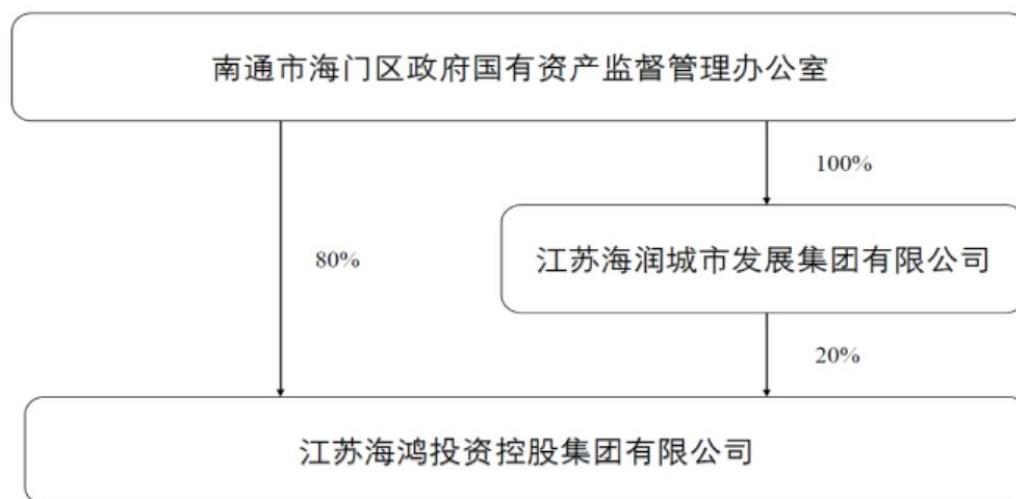
（三）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南通市海门区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股权（股份）质押占控股股东持股的百分比（%）：0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南通市海门区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非机关法人或者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决定/决议变更时间或辞任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高级管理人员	葛小军	总经理、副董事长	2021-1-14	2021-2-7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1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11%。

（三）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董事长：杨勇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葛小军、范海瑜

发行人的监事：陆阳、周宇、吴朝阳、周利、朱文俊

发行人的总经理：葛小军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季海丰

发行人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黄刚、季海丰

注：发行人于 2022 年 1 月 11 日做了董事长变更公告，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董事长为杨勇。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

发行人的经营范围为：保障房开发项目的投资和管理；棚户区、危旧房、城中村改造；土地一级开发；房地产开发经营；城市综合服务设施建设与运营管理；物业管理；房屋租赁；建筑材料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集贸市场管理服务；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机械设备租赁；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工程项目建设

发行人工程项目建设业务包括基础设施建设和保障房项目建设。保障房业务和基础设施建设业务。

发行人基础设施建设业务主要由子公司科技园集团、叠石桥建设负责运营。根据科技园集团签署的建设合同，临江新区基础设施项目由科技园集团投资建设，南通市海门区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的全资子公司江苏海临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按合同约定期限支付工程建设资金，江苏海临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每年需支付当期结算总成本，并加成 20% 利润。叠石桥建设与南通市海门区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的全资子公司南通叠石桥城建综合开发有限公司签订工程建设协议，南通叠石桥城建综合开发有限公司根据工程项目建设

进度或在项目竣工验收后，根据项目投资总额的 120%逐年向叠石桥建设支付工程建设款。

发行人作为海门区保障房项目建设的重要主体，其保障房项目建设业务主要由子公司师山置业、海赋建设和五大洲投资负责运营。其中，师山置业、海赋建设负责海门区本级保障房建设销售；五大洲投资负责海门高新区的保障房建设销售。

（2）物资贸易

发行人的物资贸易业务主要由南通市信海贸易有限公司和江苏叠石桥绣品城有限公司负责。业务模式为“以销定购”：先与下游客户签订供货合同，确定供货量和供货价格；再按照下游客户的订货合同，向上游供应商采购相应的货物，并进行销售。

（3）物业管理

发行人的物业管理业务主要由子公司南通市海门嘉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运营。嘉海物业与租户签订物业管理服务协议，嘉海物业通过招投标遴选品牌物业公司与其合作提供物业管理服务，按年收取物业费实现物业管理收入。

（4）房屋租赁

发行人房屋租赁业务主要由孙公司南通纺都置业有限公司经营，主要出租的房产为叠石桥家纺城三期。叠石桥家纺城三期项目主体工程于 2011 年 9 月 5 日竣工，并投入运营。功能布局上主要包括核心交易区及公共服务平台。家纺城三期为建筑面积合计 50 万平方米的商品批发市场，功能定位于综合家纺产品批发及零售，可出租商铺数量为 3,500 个。家纺城一期、二期均为老式街面批发市场，家纺城三期相比于家纺城一期、二期具有便于管理、商品销售集约的优势。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保障房建设是一项政策性、法规性很强的工作，关系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和安居乐业，对城市良好形象的树立、投资环境的改善和社会的稳定，都具有重要意义。城镇化的快速发展是我国动迁安置房行业发展最直接的促进因素。当前，我国城镇化正处在快速发展阶段。截至 2020 年末，我国共有城镇人口 90,199.00 万人，城镇化水平已达 63.89%。2000 年以来，我国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极大地促进了城镇化水平的提高。旧城改造和新城建设是我国城镇化发展的两个重要内容。大量的旧城改造和新城建设项目极大的推动了我国动迁房行业的发展。同时，国家和各地方也不断出台相关法律法规来支持并规范动迁安置房建设，从政策上对经济适用房、廉租房及自建保障房的建设予以大力支持。在未来几年，保障房开发行业依旧是经济发展的强大引擎，具有很大的市场价值。当前我国的城镇化率远低于发达国家 80%的平均水平。证明了城镇化的发展将得到各地政府的支持，保障房行业将依旧作为城镇化发展的重心。

城市基础设施是国民经济持续发展的重要物质基础，对于促进国民经济及地区经济快速健康发展、改善投资环境、强化城市综合服务功能、加强区域交流与协作有着积极的作用。近几年来，我国城市化率大幅度提高，城市化建设已成为推动我国经济增长、社会进步的重要手段。然而，我国城市基础设施的建设和服务水平从总体上看仍然滞后于城市化的要求，交通拥挤、居民居住条件差、环境和噪声污染严重、垃圾和污水处理设施不足等问题在很大程度上影响着我国城市综合服务能力的发挥，所以加快城市基础设施是我国城市化进程的客观需要。由于经济稳定发展的需要以及政府的大力支持，我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规模不断扩大，各地政府通过各地的国有企业，以市场化运营方式开展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因此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具有地域性特点，外来企业进入非常困难。各地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公司根据当地政府每年的承建计划开展业务，在当地市场占据区域垄断地位。

发行人作为海门区国有企业，是海门区重要的保障房建设主体，主要承担海门区范围内保障房开发项目的投资和管理职能、物业管理职能。发行人在海门区保障房建设方面具

有绝对的垄断地位。发行人成立以来，先后投资建设了多个海门区重点保障房建设项目，为加快城市经济发展速度、推进城镇化进程、提高城市品质做出了重大贡献。发行人的业务范围包括保障房建设、基础设施建设、物业管理、房屋租赁、贸易等行业，主营业务具有区域主导性，多元化的经营保证了公司稳定的收入来源。随着海门区“靠江靠海靠上海”优势的不断发挥，发行人的行业地位将会得到进一步的巩固和提升。政府扶持优势，区域垄断优势，业务经验优势将得到进一步凸显。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发行人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情况。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新增业务板块

☐是 ☒否

（三） 主营业务情况

1. 主营业务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 各业务板块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工程项目建设	14.52	12.53	13.71	52.17	15.41	13.30	13.68	59.83
物资贸易	7.59	7.38	2.75	27.27	7.81	7.71	1.25	30.30
物业管理	0.48	0.39	18.43	1.73	0.54	0.38	28.83	2.10
房屋租赁	3.13	0.48	84.49	11.24	1.73	0.23	86.54	6.71
其他	2.11	0.96	54.36	7.60	0.27	0.22	17.98	1.06
合计	27.83	21.75	21.85	100.00	25.76	21.85	15.17	100.00

(2) 各业务板块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请在表格中列示占公司合并口径营业收入或毛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或者虽然未达到占公司合并口径营业收入或毛利润 10%以上这一条件，但在所属业务板块中收入占比最高的产品（或服务）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服务	所属业务板块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保障房销售	工程项目建设	7.19	6.07	15.59	-16.87	-16.87	0.02

基础设施建设	工程项目建设	7.33	6.46	11.87	8.42	7.66	5.51
物资贸易	物资贸易	7.59	7.38	2.75	-2.78	-4.62	119.77
房屋租赁	房屋租赁	3.13	0.48	84.49	80.93	108.45	-2.37
资产拍卖处置	其他	1.62	0.71	56.04	-	-	-
合计	—	26.86	21.11	—	-	-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1）物资贸易

2021 年度，公司物资贸易毛利率为 2.75%，较 2020 年度增幅为 119.77%，增幅较大，主要系钢材产品销售规模增加导致毛利率增加所致。

（2）物业管理

2021 年度，公司物业管理毛利率 18.43%，较 2020 年度降幅为 36.07%，主要系物业维护费用上升所致。

（3）房屋租赁

2021 年度，公司房屋租赁收入为 3.13 亿元，较 2020 年度增幅为 80.93%，成本为 0.48 亿元，较 2020 年度增幅为 108.45%，主要系新增出租商铺所致，

（4）其他

2021 年度，公司其他业务板块的收入为 2.11 亿元，较 2020 年度增幅为 675.14%，成本为 0.96 亿元，较 2020 年度增幅为 331.35%，主要系公司于 2021 年度处置拍卖安置房资产所致。

（四）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 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公司在南通市海门区城市建设和经济社会发展中具有重要地位，得到当地政府在项目建设、政府补助等方面的大力支持，具有区位优势和行业资源优势。通过对目前各项业务发展趋势的综合判断，以及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分析，公司制定了如下发展战略：

（1）聚焦保障房主战场快推进。发行人将立足民生工程，快批快建抢进度。按照时间节点有序推进保障房项目建设。

（2）稳控金融风险确保不出险。全面梳理存量债务，制定合理的融资和还款计划，通过将债务短期转长期、高利率转低利率、单一渠道转多元渠道，不断降低融资成本，拓展融资方式。积极争取上级政策，注重开源节流，创新安排结构性存款，使账面流动资金“钱生钱”。同时，通过新增授信、优化债务结构等方式，有效做好还款和融资工作，确保资金运作安全周转。

（3）创新运行机制求突破。发行人在住建、交易中心等部门的大力支持下，在工程建设模式、招投标方面敢于破冰先试，针对老政府地块项目，首次探索工程总承包 EPC 模式，尝试评定分离，力争筛选出实力强、信誉好的总承包商。针对保障房招投标中存在的一些问题，集团尝试对“三板”等新技术采用资格预审，保证保障房施工质量、安全和进度。针对工程时间和成本问题，采用“背对背”形式进行标底编制招标，同步完成编标和审标

工作。在住建、审批部门的指导支持下，探索容缺预审等新模式，并行开展前期办理，以节省前期时间来赢得开工时间。开展绩效目标“定、晒、考”、“国企改革大讨论”、“我为创新献一计”金点子征集等活动，将工作业绩与年度绩效直接挂钩，形成“多劳多得、快干重奖”的工作氛围。

（4）拓展经营板块多盈利。围绕主营业务，发行人积极拓展经营板块，不断推进实体化运作。贸易板块积极开展钢材、管桩等建材实体化贸易，物业板块在实现稳定现金流量的同时，有序承接机关事业单位物业项目资产管理板块全面梳理存量资产，优化市场定位和招拍租模式，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2. 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回购不及预期风险。发行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由委托方按照回购协议约定支付回购款，回购款包括项目实际投入成本以及 20% 的利润率。未来如果委托方经营情况受经济波动的影响，从而可能会对发行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回款带来影响。发行人在积极开展贸易业务等，扩大业务收入，降低基础设施建设可能会带来的风险。

（2）对外担保金额较大的风险。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对外担保余额为 85.05 亿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7.24%，比例较大。被担保单位主要为地方国有企业，如未来被担保单位经营状况出现恶化或融资环境发生变化，无法全额归还债务，发行人将承担连带偿还责任。发行人开始采取对外担保压减措施，逐步控制对外担保金额。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财务部履行关联交易控制和日常管理的职责，负责发行人重大关联交易的审核以及公司关联交易总体情况的定期审查。发行人进行关联交易的，须向相关职能部门提交关联交易议案，并经过相关职能部门决策之后才能进行实施，议案应当就该关联交易的具体内容、定价政策、交易的必要性和可行性以及对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影响程度做出详细说明。

在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方面，发行人根据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按照国内外及当地市场交易原则及交易价格进行交易，有国家定价时执行国家定价，没有国家定价时执行市场价格，没有市场价格时按双方协商价格。

发行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等，切实履行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不损害股东合法权益。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资金拆借，作为拆出方	8.30
资金拆借，作为拆入方	1.63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 23.33 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占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一百以上的
☐适用 ☒不适用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一） 结构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有息债务余额 107.94 亿元，其中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 84.91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78.66%；银行贷款余额 12.9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11.95%；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0%；其他有息债务余额 10.14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9.39%。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合计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1 年（不含）至 2 年（含）	2 年以上（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	25.00	9.99	29.95	19.97	84.91
银行贷款	0	1.07	0.27	4.54	7.02	12.90
其他	0	6.14	2.00	2.00	0.00	10.14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层面发行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67.93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4.97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12 亿元，且共有 34.99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2 年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二） 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江苏海鸿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1 海鸿 D2
3、债券代码	133004.SZ
4、发行日	2021 年 5 月 21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5 月 25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不适用
7、到期日	2022 年 5 月 25 日
8、债券余额	1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6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深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海门市保障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19 海保 01
3、债券代码	162037.SH
4、发行日	2019 年 8 月 28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8 月 30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2 年 8 月 30 日
7、到期日	2024 年 8 月 30 日
8、债券余额	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73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海门市保障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9
--------	----------------------------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19 海保 02
3、债券代码	162377. SH
4、发行日	2019 年 10 月 28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10 月 30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2 年 10 月 30 日
7、到期日	2024 年 10 月 30 日
8、债券余额	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78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江苏海鸿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2 海鸿 D1
3、债券代码	196162. SH
4、发行日	2022 年 1 月 7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1 月 11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不适用
7、到期日	2023 年 1 月 11 日
8、债券余额	2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96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海门市保障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0 海保 01

3、债券代码	162914.SH
4、发行日	2020 年 1 月 13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1 月 15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3 年 1 月 15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1 月 15 日
8、债券余额	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42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海门市保障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0 海保 G1
3、债券代码	163905.SH
4、发行日	2020 年 8 月 6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8 月 10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3 年 8 月 10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8 月 10 日
8、债券余额	1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98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海门市保障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0 海保 G2

3、债券代码	175074.SH
4、发行日	2020 年 9 月 8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9 月 10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3 年 9 月 10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9 月 10 日
8、债券余额	1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13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江苏海鸿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0 海鸿投资 MTN001
3、债券代码	102002018.IB
4、发行日	2020 年 10 月 27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10 月 29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不适用
7、到期日	2023 年 10 月 29 日
8、债券余额	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0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不适用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江苏海鸿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1 海鸿 G1

3、债券代码	188986.SH
4、发行日	2021 年 11 月 16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11 月 18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11 月 18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11 月 18 日
8、债券余额	8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6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江苏海鸿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1 海鸿投资 MTN001
3、债券代码	102103336.IB
4、发行日	2021 年 12 月 23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12 月 27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不适用
7、到期日	2024 年 12 月 27 日
8、债券余额	7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6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不适用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江苏海鸿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债券简称	22 海鸿投资 PPN001
3、债券代码	032200097.IB

4、发行日	2022 年 1 月 5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1 月 7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不适用
7、到期日	2025 年 1 月 7 日
8、债券余额	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84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不适用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在定向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定向投资人之间流通转让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江苏海鸿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2 海鸿 01
3、债券代码	194416.SH
4、发行日	2022 年 4 月 21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4 月 25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4 月 25 日
7、到期日	2027 年 4 月 25 日
8、债券余额	7.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59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2021 年江苏海鸿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
2、债券简称	21 海鸿专项债、21 海鸿 01
3、债券代码	2180263.IB、152947.SH
4、发行日	2021 年 7 月 5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7 月 7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6 年 7 月 7 日
7、到期日	2031 年 7 月 7 日
8、债券余额	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162037.SH

债券简称：19 海保 01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期债券相应选择权在报告期内均未触发执行。

债券代码：162377.SH

债券简称：19 海保 02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期债券相应选择权在报告期内均未触发执行。

债券代码：162914.SH

债券简称：20 海保 01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期债券相应选择权在报告期内均未触发执行。

债券代码：163905.SH

债券简称：20 海保 G1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期债券相应选择权在报告期内均未触发执行。

债券代码：175074.SH

债券简称：20 海保 G2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期债券相应选择权在报告期内均未触发执行。

债券代码：188986.SH

债券简称：21 海鸿 G1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期债券相应选择权在报告期内均未触发执行。

债券代码：2180263.IB、152947.SH

债券简称：21 海鸿专项债、21 海鸿 01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期债券相应选择权在报告期内均未触发执行。

债券代码：194416.SH

债券简称：22 海鸿 01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期债券相应选择权在报告期内均未触发执行。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133004.SZ

债券简称：21 海鸿 D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加速清偿条款。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未执行。

债券代码：196162.SH

债券简称：22 海鸿 D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1、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

2、资信维持承诺

3、交叉违约条款

4、救济措施

5、调研发行人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未执行。

债券代码：163905.SH

债券简称：20 海保 G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加速清偿条款。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未执行。

债券代码：175074.SH

债券简称：20 海保 G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加速清偿条款。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未执行。

债券代码：188986.SH

债券简称：21 海鸿 G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1、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

2、资信维持承诺

3、救济措施

4、调研发行人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未执行。

债券代码：2180263.IB、152947.SH

债券简称：21 海鸿专项债、21 海鸿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交叉违约条款。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未执行。

债券代码：194416.SH

债券简称：22 海鸿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1、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

2、资信维持承诺

3、救济措施

4、调研发行人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未执行。

四、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未使用募集资金

√ 本公司的债券在报告期内使用了募集资金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14921.SZ

债券简称	21 海鸿 D1
募集资金总额	10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1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户已按照约定提取募集资金。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全部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是否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调整或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违规使用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 是 ☐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包含用于项目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33004.SZ

债券简称	21 海鸿 D2
募集资金总额	15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15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户已按照约定提取募集资金。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拟用于偿还 2021 年 11 月到期的“20 海鸿 D1”，在有息债务偿付日前，发行人可以在不影响偿债计划的前提下，根据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将闲置的债券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

是否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调整或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违规使用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用于偿还 20 海鸿 D1。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 是 ☐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包含用于项目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88986.SH

债券简称	21 海鸿 G1
募集资金总额	8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8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户已按照约定提取募集资金。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拟用于偿还 2022 年 1 月到期的“21 海鸿 D1”，在有息债务偿付日前，发行人可以在不影响偿债计划的前提下，根据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将闲置的债券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
是否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调整或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违规使用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	不适用

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截至报告期末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用于偿还 21 海鸿 D1。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 是 ☐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包含用于项目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2180263.IB、1529447.SH

债券简称	21 海鸿专项债、21 海鸿 01
募集资金总额	5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5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户已按照约定提取募集资金。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5.00 亿元，其中 3.00 亿元用于海门市城市地下停车场建设一期工程项目中的都市五星西区地下停车场、红海嘉园地下停车场、珑秀花园地下停车场以及海门市老政府地块工程地下停车场建设，2.00 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是否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调整或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违规使用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5.00 亿元，其中 3.00 亿元用于海门市城市地下停车场建设一期工程项目中的都市五星西区地下停车场、红海嘉园地下停车场、珑秀花园地下停车场以及海门市老政府地块工程地下停车场建设，2.00 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 是 ☐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包含用于项目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均未完工，未产生收益。

五、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14921.SZ

债券简称	21 海鸿 D1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无增信，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付息。1、本公司已指定公司财务中心牵头负责协调本期债券的偿付工作，并通过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期债券本息的兑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证债券持有人的利益；2、本公司已与国泰君安证券订立了《受托管理协议》，从制度上保障本期债券本金和利息的按时、足额偿付；3、本公司已为本期债券制定了《持有人会议规则》；4、本公司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信息披露原则，在深交所官网上进行相关信息披露。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未变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无重大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等文件的约定执行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债券代码：133004.SZ

债券简称	21 海鸿 D2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无增信，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付息。1、本公司已指定公司财务中心牵头负责协调本期债券的偿付工作，并通过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期债券本息的兑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证债券持有人的利益；2、本公司已与国泰君安证券订立了《受托管理协议》，从制度上保障本期债券本金和利息的按时、足额偿付；3、本公司已为本期债券制定了《持有人会议规则》；4、本公司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信息披露原则，在深交所官网上进行相关信息披露。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未变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无重大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等文件的约定执行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债券代码：162037.SH

债券简称	19 海保 01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无增信，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付息。1、本公司已指定公司财务中心牵头负责协调本期债券的偿付工作，并通过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期债券本息的兑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证债券持有人的利益；2、本公司已与国泰君安证券订立了《受托管理协议》，从制度上保障本期债券本金和利息的按时、足额偿付；3、本公司已为本期债券制定了《持有人会议规则》；4、本公司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信息披露原则，在上交所官网上进行相关信息披露。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未变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无重大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等文件的约定执行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债券代码：162377.SH

债券简称	19 海保 02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无增信，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付息。1、本公司已指定公司财务中心牵头负责协调本期债券的偿付工作，并通过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期债券本息的兑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证债券持有人的利益；2、本公司已与国泰君安证券订立了《受托管理协议》，从制度上保障本期债券本金和利息的按时、足额偿付；3、本公司已为本期债券制定了《持有人会议规则》；4、本公司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信息披露原则，在上交所官网上进行相关信息披露。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未变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无重大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等文件的约定执行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债券代码：196162.SH

债券简称	22 海鸿 D1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无增信，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付息。本期债券设置投资者保护条款：1、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2、资信维持承诺；3、交叉违约条款；4、救济措施；5、调研发行人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未变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无重大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等文件的约定执行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	------------------------------

债券代码：162914.SH

债券简称	20 海保 01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无增信，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付息。1、本公司已指定公司财务中心牵头负责协调本期债券的偿付工作，并通过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期债券本息的兑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证债券持有人的利益；2、本公司已与国泰君安证券订立了《受托管理协议》，从制度上保障本期债券本金和利息的按时、足额偿付；3、本公司已为本期债券制定了《持有人会议规则》；4、本公司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信息披露原则，在上交所官网上进行相关信息披露。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未变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无重大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等文件的约定执行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债券代码：163905.SH

债券简称	20 海保 G1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无增信，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付息。1、本公司已指定公司财务中心牵头负责协调本期债券的偿付工作，并通过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期债券本息的兑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证债券持有人的利益；2、本公司已与国泰君安证券订立了《受托管理协议》，从制度上保障本期债券本金和利息的按时、足额偿付；3、本公司已为本期债券制定了《持有人会议规则》；4、本公司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信息披露原则，在上交所官网上进行相关信息披露。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未变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无重大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等文件的约定执行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债券代码：175074.SH

债券简称	20 海保 G2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无增信，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付息。1、本公司已指定公司财务中心牵头负责协调本期债券的偿付工作，并通过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期债券本息的兑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证

	债券持有人的利益；2、本公司已与国泰君安证券订立了《受托管理协议》，从制度上保障本期债券本金和利息的按时、足额偿付；3、本公司已为本期债券制定了《持有人会议规则》；4、本公司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信息披露原则，在上交所官网上进行相关信息披露。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未变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无重大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等文件的约定执行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债券代码：188986.SH

债券简称	21 海鸿 G1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无增信，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付息。本期债券设置投资者保护条款：1、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2、资信维持承诺；3、救济措施；4、调研发行人。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未变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无重大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等文件的约定执行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债券代码：2180263.IB、152947.SH

债券简称	21 海鸿专项债、21 海鸿 01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由中证信用增信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发行人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1、安排专人负责管理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建立多层次、互为支撑的财务安排，提供充分、可靠的资金来源用于还本付息；3、设立偿债专户；4、聘请债权代理人；5、设置交叉违约条款。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未变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无重大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等文件的约定执行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47 号天行建商务大厦 20 层 2206
签字会计师姓名	金四宝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33004.SZ、133004.SZ、163905.SH、175074.SH、188986.SH、194416.SH
债券简称	21 海鸿 D2、21 海鸿 D2、20 海保 G1、20 海保 G2、21 海鸿 G1、22 海鸿 01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联系人	禹辰年、刘达
联系电话	021-38031669

债券代码	162037.SH、162377.SH、196162.SH、162914.SH
债券简称	19 海保 01、19 海保 02、22 海鸿 D1、20 海保 01
名称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东吴证券大厦 1601 室
联系人	王秋鸣、朱嘉玺
联系电话	0512-62938667

债券代码	2180263.IB、152947.SH
债券简称	21 海鸿专项债、21 海鸿 01
名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 6 号 SK 大厦 32 层
联系人	刘江曼、彭秋艳
联系电话	010-59655447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180263.IB、152947.SH、163905.SH、175074.SH、102002018.IB
债券简称	21 海鸿专项债、21 海鸿 01、20 海保 G1、20 海保 G2、20 海鸿投资 MTN001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杆胡同 2 号银河 SOH05 号楼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项代码	中介机构类型	原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后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时间	变更原因	履行的程序	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
196162.SH 、 188986.SH 、 152947.SH 、 2180263.IB 、 133004.SZ 、 175074.SH 、 163905.SH 、 162914.SH 、 162377.SH 、 162037.SH 、 196162.SH 、 102002018.IB 、 102103336.IB 、 032200097.IB	会计师事务所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2 年 3 月 31 日	正常业务开展需求	公司此次变更审计机构经内部审批通过，符合公司章程制度的要求	无重大影响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还应当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1、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准则规定对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金融工具准则。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规定对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收入准则。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根据准则规定对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包括 A 股上市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租赁准则。	

（1）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对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金融工具相关准则。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所有已确认金融资产，其后续均按摊余成本或公允价值计量。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以本公司该日既有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的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该金融资产上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按摊余成本计量、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及按

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于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本公司追溯应用新金融工具准则，但对于分类和计量（含减值）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不一致的，本公司选择不进行重述。因此，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本公司调整 2021 年年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未予重述。

①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

A. 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项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新金融工具则 调整影响	2021 年 1 月 1 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3,558,988.38	-1,003,558,988.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000,000.00	-4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0,000,000.00	4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3,558,988.38	1,003,558,988.38

B. 对母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执行新收入准则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修订后的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根据准则的规定，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

——本公司将因转让商品而预先收取客户的合同对价从“预收款项”项目变更为“合同负债”项目列报。

——“预收账款”中包含的增值税予以扣除，确认为“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在“其他流动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列报。

A. 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变更前）		2021 年 1 月 1 日（变更后）	
项目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	调整数

预收账款	424,730,590.62	197,071,163.16	-227,659,427.46
合同负债		221,028,570.35	221,028,570.35
其他流动负债		6,630,857.11	6,630,857.11

B. 对 2021 年 1 月 1 日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执行新租赁准则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

新租赁准则的执行暂对本公司无影响。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 资产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资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00	0.00	10.04	-1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48	2.53	0.00	-

发生变动的的原因：

按照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发行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科目调整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61.35	16.82		27.42
存货	131.75	3.83		2.91
固定资产	7.18	5.30	—	73.72
投资性房地产	98.54	69.12	69.12	70.14
无形资产	0.84	0.14	—	17.14
合计	299.66	95.12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如有）	受限金额	受限原因	对发行人可能产生的影响
投资性房地产	98.54	98.54	69.12	借款抵押	无重大不利影响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截止报告期末存在的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负债情况

（一） 负债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	上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其他应付款	7.78	2.45	14.98	-48.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7.50	24.44	40.91	89.42

发生变动的的原因：

1、其他应付款：主要系发行人偿还往来款所致。

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主要系发行人长期有息债务随着到期时点变动，由长期债务划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该项负债受发行人还款周期性波动影响较大。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

□适用 √不适用

（三） 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报告期末存在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的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报告期初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总额：224.49 亿元，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总额 271.87 亿元，有息债务同比变动 21.11%。2022 年内到期或回售的有息债务总额：103.37 亿元。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内有息债务中，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 121.73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42.94%；银行贷款余额 101.16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37.21%；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18.17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6.68%；其他有息债务余额 30.81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11.33%。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合计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1 年（不含）至 2 年（含）	2 年以上（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	38.00	13.99	29.95	39.80	121.73
银行贷款	0	16.99	19.39	14.15	50.62	101.16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	3.91	2.06	2.99	9.22	18.17
其他	0	6.14	2.90	5.00	16.77	30.81

2.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12.78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2 年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五）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除本节“四、资产情况”中的“（二）资产受限情况”处披露的内容外，公司无其他资产限制用途安排及具有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六、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5.23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2.52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05	长期股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持有及处置收益	0.00	可持续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47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0.47	可持续
资产减值损失	0	-	-	-
营业外收入	0.04	政府补助等其他	0.04	不可持续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营业外支出	0.02	捐赠、滞纳金、罚款等其他	0.02	不可持续
其他收益	2.02	政府补助	2.02	可持续
信用减值损失	0.02	坏账转回等	0.02	不可持续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业务性质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龙信海悦置业（靖江）有限公司	否	40.00%	房地产开发等	6.51	4.04	16.86	2.60
江苏师山置业有限公司	是	100.00%	工程项目建设	74.52	11.34	4.66	0.25
江苏叠石桥家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是	100.00%	租赁业务	156.52	58.26	4.24	0.52
江苏东布洲科技园集团有限公司	是	100.00%	基础设施建设	131.17	59.32	8.60	0.77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请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度，公司净利润为 4.51 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00 亿元，存在差异，主要是因为公司工程项目建设业务需要支付的现金较多，工程项目经营活动现金流回收周期较长以及报告期内公司产生 1.05 亿元投资收益和 0.47 亿元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不影响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所致。

七、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八、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 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40.59 亿元；

2.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5.08 亿元，收回：8.77 亿元；

3.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36.90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20.98%，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1. 截止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的主要构成、形成原因：
在满足自身运营和债务偿付的资金需求前提下，将富余的资金拆借给海门区当地其他国有企业。

2. 发行人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账龄结构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占款/拆借时间	占款/拆借金额	占款/拆借比例
已到回款期限的	0	0
尚未到期，且到期日在 6 个月内（含）的	0	0
尚未到期，且到期日在 6 个月-1 年内（含）的	0	0
尚未到期，且到期日在 1 年后的	36.90	100%
合计	36.90	100%

3. 报告期末，发行人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前 5 名债务方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拆借方/占款人名称或者姓名	报告期发生额	期末累计占款和拆借金额	拆借/占款方的资信状况	主要形成原因	回款安排	回款期限结构
南通市苴城实业有限公司	-0.56	8.39	良好	在满足自身运营和债务偿付的资金需求前提下，将富余的资金拆借给海门区当地其他国有企业	未来通过加强管理逐步收回	3 年
海门市通海水业有限公司	0.02	6.69	良好	在满足自身运营和债务偿付的资金需求前	未来通过加强	3 年

拆借方/ 占款人名 称或者姓 名	报告期 发生额	期末累 计占款 和拆借 金额	拆借/占款 方的资信 状况	主要形成原因	回款安 排	回款期限结 构
				提下，将富余 的资金拆借给 海门区当地其 他国有企业	管理逐 步收回	
南通市海 泰城市污 水处理有 限公司	0.00	5.24	良好	在满足自身运 营和债务偿付 的资金需求前 提下，将富余 的资金拆借给 海门区当地其 他国有企业	未来通 过加强 管理逐 步收回	3 年
江苏叠石 桥国际贸 易有限公 司	3.00	3.00	良好	在满足自身运 营和债务偿付 的资金需求前 提下，将富余 的资金拆借给 海门区当地其 他国有企业	未来通 过加强 管理逐 步收回	3 年
南通市叠 港农业发 展有限公 司	2.06	2.06	良好	在满足自身运 营和债务偿付 的资金需求前 提下，将富余 的资金拆借给 海门区当地其 他国有企业	未来通 过加强 管理逐 步收回	3 年

（三）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82.62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85.05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2.43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10.46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十、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一、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不适用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bond.sse.com.cn/>、<http://bond.szse.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江苏海鸿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司债券年报盖章页)

江苏海鸿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7 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苏海鸿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134,684,361.02	7,481,070,228.4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7,058,990.78	73,220,000.00
应收账款	1,497,684,056.54	1,426,189,372.1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20,336,511.53	66,146,432.4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5,314,829,631.48	12,719,922,200.81
其中：应收利息		4,576,915.23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174,690,271.23	11,744,362,477.2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27,703,314.86	284,443,320.03
流动资产合计	36,656,987,137.44	33,795,354,031.1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3,558,988.38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78,766,906.00	57,842,260.6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98,864,650.9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8,813,077.00	
投资性房地产	9,853,604,680.00	8,020,310,500.00
固定资产	718,330,185.62	949,797,204.14
在建工程	163,425,012.81	38,451,868.4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84,293,148.16	2,125,533.50
开发支出		
商誉	38,878,725.85	
长期待摊费用	35,190,497.62	4,917,836.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037,583.09	968,744.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678,204,467.06	10,117,972,936.05
资产总计	49,335,191,604.50	43,913,326,967.1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95,190,000.00	2,018,49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98,861,052.91	917,202,071.13
应付账款	230,367,930.57	267,500,594.07
预收款项	202,173,617.44	424,730,590.62
合同负债	202,452,483.8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557,112.59	122,476.61
应交税费	428,938,069.38	386,994,992.08
其他应付款	777,734,835.64	1,497,698,773.97
其中：应付利息		195,040,320.93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749,538,014.44	4,091,252,574.88
其他流动负债	511,799,718.59	
流动负债合计	13,498,612,835.43	9,603,992,073.3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7,503,848,750.00	7,617,220,000.00
应付债券	9,150,588,310.43	8,065,620,998.9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94,963,748.52	656,255,469.2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220,412.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96,710,725.90	1,257,478,639.1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249,331,947.75	17,596,575,107.31
负债合计	31,747,944,783.18	27,200,567,180.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397,157,097.37	11,348,379,172.3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60,472,416.60	228,860,004.7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382,582.68	3,819,658.0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502,108,799.13	2,044,251,418.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465,120,895.78	16,625,310,253.43
少数股东权益	122,125,925.54	87,449,533.0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587,246,821.32	16,712,759,786.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9,335,191,604.50	43,913,326,967.17

公司负责人：杨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季海丰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严严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苏海鸿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59,185,128.87	2,725,000,936.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35,135.00	1,698,533.14
其他应收款	10,591,502,959.76	7,144,632,453.1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3,535,208.15	26,861,831.16
流动资产合计	12,174,458,431.78	9,898,193,754.1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316,000,000.00	417,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2,573,328,931.04	11,581,585,772.2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97,552,800.00	
固定资产	186,693.19	261,442.7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1,625,718.91	203,433.3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923,611.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871,402.69	39,768.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030,489,156.94	11,999,090,416.55
资产总计	25,204,947,588.72	21,897,284,170.7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84,385.53	82,333.60
应交税费	1,787,877.54	1,676,303.87
其他应付款	778,447,298.09	938,714,700.29
其中：应付利息		108,353,334.25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37,731,794.35	1,736,718,75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418,051,355.51	2,677,192,087.7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156,000,000.00	901,810,000.00
应付债券	5,191,507,036.51	4,999,975,958.6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347,507,036.51	5,901,785,958.63
负债合计	11,765,558,392.02	8,578,978,046.3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404,719,003.58	10,280,109,543.5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819,658.08	3,819,658.08

未分配利润	30,850,535.04	34,376,922.6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439,389,196.70	13,318,306,124.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5,204,947,588.72	21,897,284,170.71

公司负责人：杨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季海丰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严严

合并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年度	2020 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783,331,656.85	2,575,704,597.75
其中：营业收入	2,783,331,656.85	2,575,704,597.7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618,427,985.47	2,607,807,129.41
其中：营业成本	2,175,281,357.82	2,184,984,518.4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1,126,578.06	62,635,620.19
销售费用	1,104,360.97	23,017,930.50
管理费用	165,929,701.63	117,254,243.15
研发费用		-
财务费用	214,985,986.99	219,914,817.16
其中：利息费用	306,377,666.70	327,861,048.30
利息收入	109,242,213.77	134,875,894.91
加：其他收益	202,485,015.74	273,641,804.0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5,448,356.21	58,401,737.1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46,659,364.00	241,749,868.25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1,927,801.87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28,287,605.46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521,424,209.20	513,403,272.30
加: 营业外收入	3,705,138.98	7,567,378.81
减: 营业外支出	2,432,969.58	4,972,463.07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22,696,378.60	515,998,188.04
减: 所得税费用	71,898,926.73	108,389,758.57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450,797,451.87	407,608,429.47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450,797,451.87	407,608,429.4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444,421,059.40	436,981,598.88
2.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6,376,392.47	-29,373,169.4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31,612,411.88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31,612,411.88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8,763,874.85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8,763,874.85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0,376,286.73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370,376,286.73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82,409,863.75	407,608,429.4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76,033,471.28	436,981,598.8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376,392.47	-29,373,169.4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杨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季海丰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严严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年度	2020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2,731,064.25	409,128.57
减：营业成本	869,129.82	329,412.69
税金及附加	2,471,796.29	317,692.7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3,979,227.54	12,037,822.1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78,147.75	-8,904,539.30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9,000,000.00	9,00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4,794,133.34	6,077,478.65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48,016.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478.3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0,153.9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99,641.48	11,566,065.01
加：营业外收入	41,619.44	25,921.13
减：营业外支出		20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58,022.04	11,391,986.14
减：所得税费用	-831,634.42	-35,038.5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26,387.62	11,427,024.6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26,387.62	11,427,024.6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526,387.62	11,427,024.6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杨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季海丰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严严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年度	2020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37,647,208.79	3,135,296,420.6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053.8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43,449,381.45	7,057,891,415.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81,096,590.24	10,193,198,890.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09,824,776.44	4,339,360,990.1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8,992,975.16	69,313,455.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3,374,927.27	170,759,595.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48,705,909.29	5,572,887,777.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80,898,588.16	10,152,321,819.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198,002.08	40,877,070.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0,090,000.00	184,282,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327,065.83	62,441,834.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14,689,483.9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8,873,347.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417,065.83	540,907,697.5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5,231,941.92	51,853,604.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95,355,894.72	332,202,629.5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8,197,869.0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58,785,705.69	384,056,233.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2,368,639.86	156,851,463.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000,000.00	269,731,25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		

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759,195,000.00	13,242,19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60,000,000.00	1,721,260,555.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542,195,000.00	15,233,181,805.5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505,641,550.00	10,781,439,994.2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46,760,471.27	1,024,101,317.2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15,355,853.28	4,296,697,588.3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67,757,874.55	16,102,238,899.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4,437,125.45	-869,057,094.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147,125.7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15,880,638.09	-671,328,559.5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68,165,299.11	6,539,493,858.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52,284,661.02	5,868,165,299.11

公司负责人：杨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季海丰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严严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年度	2020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50,355.5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4,297,818.85	1,231,331,570.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6,448,174.40	1,231,331,570.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504,501.49	4,391,153.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04,864.77	445,020.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68,192,157.10	5,646,776,096.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77,301,523.36	5,651,612,271.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0,853,348.96	-4,420,280,700.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0,974.53	6,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50,974.53	6,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32,874.00	375,546.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15,000,000.00	45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5,632,874.00	450,375,546.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5,581,899.47	-444,375,546.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331,25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940,000,000.00	5,1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40,000,000.00	5,107,331,25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88,718,750.00	154,815,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9,154,943.46	71,498,253.0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7,513,266.00	442,315,965.3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75,386,959.46	668,629,218.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4,613,040.54	4,438,702,031.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31,822,207.89	-425,954,215.3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25,000,936.76	3,150,955,152.1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93,178,728.87	2,725,000,936.76

公司负责人：杨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季海丰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严严

